附件1

2022年度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开放课题申请程序与要求

烟草行业卷烟功能材料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是国家烟草专卖局2013年批准认定的行业重点实验室。实验室设卷烟减害降焦功能材料的研究与开发、烟用环保功能材料及安全性评价研究、新型烟草制品功能材料研究三个研发方向。

烟草行业数字化调香研究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是国家烟草专卖局2019年批准认定的行业重点实验室。实验室设香精香料数字化表征技术研究、数字化调香技术研究、数字化产品设计技术研究三个研发方向。

根据实验室管理的相关规定，实验室面向行业内外相关领域的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产业部门设置了开放式课题，目的在于加强应用基础研究和技术开发研究，聚集和培养优秀科技人才，促进学科交叉，促进高水平学术交流，促进新思想、新原理的产生和应用。

一、资助范围

 根据实验室中长期发展规划，2022年度开放课题计划支持课题8项，其中卷烟功能材料实验室6项，数字化调香研究实验室2项。（详见附件2：开放课题选题指南）

**（一）卷烟功能材料实验室支持课题（6项）**

1. 霉变烟叶的快速检测方法研究；

2. 加热卷烟雾化剂相转化过程及机制研究；

3. 基于三维重建和仿真技术的特定滤嘴流场和颗粒过滤研究

4. 烟支结构三维表征方法及其与烟气CO释放量的关系研究

5. 烟草霉变的气氛变化规律及预警方法研究

6. 无墨印刷技术及其在烟用接装纸上的应用研究。

**（二）数字化调香研究实验室支持课题（2项）**

1. 烟用高温反应型香原料开发；

2. 香精香料GC-IMS数字化表征和解析技术研究。

二、开放课题申请须知

1. 开放课题主要支持实验室及依托单位以外的研究人员（客座研究人员），鼓励实验室固定人员合作进行研究。

2. 课题申请人应填写《烟草行业 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并由所在单位的学术（技术）管理部门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由课题负责人于2021年10月31日前将签字盖章的《申请书》一式3份及WORD版电子文档提交实验室（以纸质文件投送日期为准）。

3. 选题指南中已为每个课题指定联系人，申请人在申报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可与指定联系人联系沟通。

4. 所提交的课题申请书，在形式审查合格后，进行初审。初审合格后，同一课题申请人数超过3名的，选取前3名进入会议评审程序；不足3名的按实际课题数进入会议评审程序。

5. 会议评审采用现场答辩的方式进行，确定各课题的支持对象，并签署技术合作开发合同。

6. 申请人提交的课题申请材料恕不退还，请自留底稿。

三、课题管理要求和研究成果的归属

1. 开放课题承担者应及时递交年度阶段总结报告，对于无阶段总结、未按计划进行课题研究的，实验室主任有权调整课题支持额度或中止课题支持。课题结题时应提交结题总结报告材料及研究成果（技术应用成果、论文、专利和获奖等）的原件或原件的复印件及电子版文档。

2. 资助课题的研究成果及相关知识产权，原则上归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所有，合作方有特殊要求的，在合同中另行约定。

3. 重点室开放课题由湖南中烟工业公司下拨的专项研究开发经费中支出。课题经费管理应按照《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烟草行业开放基金课题管理办法》要求进行管理，专款专用。

4. 鼓励客座研究人员在国际著名学术期刊、杂志上发表研究论文。发表前需经实验室审查是否涉及行业机密，且所发表研究论文须标注“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重点实验室” 开放基金资助课题及其课题资助号。